

# 安康市人民政府

安政任字〔2013〕1号

---

## 安康市人民政府 关于张静晓等同志任职的通知

各县、区人民政府，市政府各工作部门、各直属机构：

市政府决定：

张静晓同志任市城乡建设规划局副局长（挂职）；

孙晓琳同志任安康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（安康工业园区）管理委员会副主任（挂职）。

以上两位同志挂职期为一年，挂职时间至2014年3月。

安康市人民政府

2013年4月8日

---

抄送：市委各工作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办公室，安康军分区。

市中级人民法院、检察院，各人民团体，各新闻单位。

中、省驻安各单位。

---

安康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13年4月8日印发

---